

成都隆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日常性关联交易。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由于有表决权的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无法做出有效表决，该议案由董事会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成都玉龙化工有限公司	成都市青白江区大弯镇 黄金北路1号	有限责任公司	陈思源

(二) 关联关系

关联方成都玉龙化工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法人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13.07%。与本公司为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关联方。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公司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

序 号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单位：万元）
1	水电气等能源费用	320
2	经营场地租赁费	19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价格遵循了市场化定价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会损害股东特

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存在公司主营业务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或被其控制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成都隆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二）《成都隆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成都隆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9 日